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1-021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1 年 8 月 2 日，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星图”或“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2,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31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于 2020 年 6 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5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6.2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89,15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9,086.60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80,068.40 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7 月 2 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2,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决议有效期及决策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现金管理的具体进展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资金正常周转需要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且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购买产品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充分保障股东利益。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根据相关制度和实际情况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方、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管理中心相关人员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理财资金的出入必须以公司名义进行，禁止以个人名义从委托理财账户中调入调出资金，禁止从委托理财账户中提取现金，严禁出借委托理财账户、使用其他投资账户、账外投资。

4、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审批程序

2021 年 8 月 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2,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且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2,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中科星图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次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该事项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文件

（一）《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 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1-022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举行。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朱晓勇主持，并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且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2,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ST 威龙 公告编号：2021-070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8 月 2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龙口市威龙大道南首路西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84,294,64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5.3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孙砚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2 人，董事长黄祖超先生、董事丁惟杰先生、姜常慧先生、黄振标先生，独立董事魏学军先生、黄利群女士、张焕平先生因事请假未能参加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刘伟先生因事请假未能参加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和公司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补选陈下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812,330	56.69%	是
1.02	补选梁玮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8,666,845	42.69%	否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补选陈下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118,283	67.8012%				
1.02	补选梁玮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4,100	0.396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选举独立董事，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青岛）律师事务所

律师：姜威、李楠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0637 证券简称：东方明珠 公告编号：临 2021-050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参与投资设立 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重庆京东方智慧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投资金额：2 亿元人民币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特别风险提示：基金尚需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存在不能满足成立条件而无法登记备案成立的募集失败风险；基金在运营过程中存在运营风险及资金损失的风险，不能保证基金财产中的认购资金本金不受损失，也不保证一定盈利及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标的的价值取决于投资对象的经营状况，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基金存在流动性风险、税收风险及法律与政策风险、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风险、技术风险和操作风险等其他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为推动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媒体融合发展和战略转型，加快产业布局，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东方明珠（上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公司”）拟参与投资国科京东方（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科京东方”）拟受托管理的重庆京东方智慧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基金”），投资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以自有资金认缴人民币 20,000 万元，认缴额度占基金计划募集总额比例的 20%。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交易金额参照《东方明珠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基金管理公司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国科京东方（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9 年 7 月 9 日

注册地：上海市宝山区上大路 668 号 1 幢 568L 室

注册资本：857.14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君彪

控股股东：上海辰峰财务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李君彪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投资领域：半导体显示、物联网等

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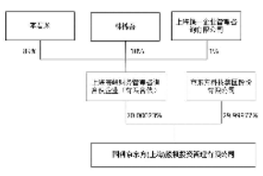

国科京东方（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9 月 16 日完成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70182。

国科京东方（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

三、设立基金的基本情况

（一）基金名称：重庆京东方智慧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

（二）组织形式：有限合伙

（三）注册地：重庆市两江新区（具体以工商登记注册地址为准）

（四）存续期限：合伙企业的经营期限为 5 年，经普通合伙人提议并经合伙人会议审议同意，合伙企业的经营期限最多可延期 2 次，每次 1 年。

（五）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业务【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

（六）基金规模及资金来源：

基金由 5 个合伙人共同出资设立。其中，普通合伙人 1 个，有限合伙人 4 个。基金整体目标规模 10 亿元人民币，由全体合伙人和/或后续募集合伙人认缴，后续募集期不超过《重庆京东方智慧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的首次交割日起 12 个月。普通合伙人有权自主决定对合伙企业的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作出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普通合伙人：重庆两江新区君启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拟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1000 万元；

有限合伙人一：重庆京东方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拟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2 亿元；

有限合伙人二：重庆承光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3 亿元；

有限合伙人三：东方明珠（上海）投资有限公司，拟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2 亿元；

有限合伙人四：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4000 万元；

（七）出资进度：

各合伙人的认缴出资额根据普通合伙人发出的缴款通知进行缴付，分三期出资。普通合伙人一般提前十五日向有限合伙人发出缴款通知。

（八）管理和决策机制：

重庆京东方智慧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采取受托管理的管理方式，由普通合伙人指定国科京东方（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合伙企业的管理人，向合伙企业提供投资管理、行政管理、日常运营管理等方面的服务。

为了提高投资决策的专业化程度和操作质量，普通合伙人设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五人组成，其成员由普通合伙人组建，其中投资公司占 1 席。投资决策委员负责就合伙企业投资、退出等事项作出决策，所有决策需要有效投票的 2/3 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普通合伙人和管理人应对于合伙企业完成投资后对被投资企业进行持续监控，防范投资风险，并在适宜的时机实现投资退出。

（九）基金管理费：

投资期内管理费为投资基金实缴出资总额的 1.8%，退出期内管理费为未退出投资项目的投资成本的 1%，延长期不支付管理费。

（十）收益的分配：

在基金有可分配现金的前提下根据合伙协议约定的分配原则进行分配。在分配可分配收入时，原则上按以下顺序：

1、向有限合伙人分配，直至分配金额达到其各自在合伙协议项下实缴出资按年单利 8%的投资回报；

2、余额在普通合伙人与有限合伙人之间按照 20%：80%的比例进行分配。

（十一）投资方向：

显示及传感器件的核心供应链、智慧物联相关企业。

（十二）退出机制：

项目 IPO 退出、并购退出、融资转让退出、回购退出。

四、可能面临的风险

本次投资在实施过程中存在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风险，基金投资的标的项目在后续经营过程中存在管理风险、经营风险等。但通过与基金各主要出资方的合作，可以共同分担风险，减少公司在投资过程中的不确定性，更好地保护了公司的利益。

五、认购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参与投资重庆京东方智慧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是助推公司外延式发展，助力公司流媒体总体战略落实和存量业务战略转型的重要举措。

本次投资是公司对主营业务相关的核心前沿技术包括新兴显示技术、人工智能应用、智能传感器件、智慧物联等的探索、培育和布局，有利于公司构建媒体与技术融合的新场景和新模式，促进公司产品和服务触达更庞大的用户群，加速公司一体化产业生态的建设，从而有效推动公司的战略转型和产业升级。

此外，本次投资是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之间的深度合作，依靠专业团队的管理经验和产业背景，协助公司获取投资收益，提升资金回报率；同时，有利于公司优化资金结构，分散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1-067
转债代码：113615 转债简称：金诚转债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8 月 2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育仁南路 3 号院 3 号楼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81,092,83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8.0238

注：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1 年 7 月 27 日），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 591,438,781 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为 6,119,910 股，因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故此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585,318,871 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王青海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表决。会议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吴邦富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投资建设 LONSHI 铜矿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81,082,777	99.9964	10,060	0.0036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投资建设 LONSHI 铜矿项目的议案	26,640,109	99.9622	10,060	0.0378	0	0.0000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6,640,109	99.9622	10,060	0.0378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所涉及的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2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其他议案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曲凯、王丽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述两位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并依法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5151 证券简称：西上海 公告编号：2021-025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赎回理财产品名称：“汇利丰”2021 年第 4078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春节专享）

●本次赎回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情况

2020 年 12 月 25 日，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2021 年 1 月 29 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购买了“汇利丰”2021 年第 4078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春节专享）。2021 年 7 月 30 日公司已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 5,000 万元，实际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797,808.22 元。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55,000	20,000	163.92	35,000
合计		55,000	20,000	163.92	35,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17.57	
最近 12 个月现金管理累积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1.53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35,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5,000	
总现金管理额度				40,000	

特此公告。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557 证券简称：ST 起步 公告编号：2021-113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延期回复《问询函》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起步股份”）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538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0）。

公司在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开展《问询函》回复工作。但鉴于《问询函》涉及的内容较多，部分问题尚需进一步梳理，核实确认。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至 2021 年 6 月 12 日前完成《问询函》的回复披露。延期公告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2）。2021 年 6 月 11 日，公司再次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5）。2021 年 6 月 21 日，公司再次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8）。2021 年 6 月 28 日，公司再次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4）。2021 年 7 月 5 日，公司再次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再次延期回复（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6）。2021 年 7 月 12 日，公司再次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再次延期回复（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1）。2021 年 7 月 19 日，公司再次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再次延期回复（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5）。2021 年 7 月 26 日，公司再次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再次延期回复（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7）。

延期期间，公司协调各方加快工作进度，但鉴于《问询函》涉及的内容较多，部分问题尚需进一步梳理，核实确认。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至 2021 年 8 月 10 日前完成《问询函》的回复披露。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协调组织相关各方积极推进《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尽快就《问询函》涉及相关事项予以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 日

证券代码：688025 证券简称：杰普特 公告编号：2021-049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7 月 30 日、8 月 2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3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披露《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429.76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同比减少 31.4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100.75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同比减少 55.63%。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 截至 2021 年 8 月 2 日，公司收盘价为 65.15 元/股，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101.90 倍；公司所处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 41.43 倍，公司市盈率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次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7 月 30 日、8 月 2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3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上市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产品研发及商业化准备正常推进，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正在筹划并购重组、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

（四）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1 年 7 月 29 日、7 月 30 日、8 月 2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30%以上，股价短期涨幅较大，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上网公告附件

《关于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的回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 日

证券代码：688321 证券简称：微芯生物 公告编号：2021-063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和 2021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42）。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拟回购公司股份 375 万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0.00 元/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8,75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1 年 7 月 6 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 2021 年 7 月 7 日披露了《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

（二）2021 年 7 月 30 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3,7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410,720,500 股的比例为 0.91%，回购最高价格为 42.91 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为 38.67 元/股，回购均价约为 41.22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 154,591,163.68 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在此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2021 年 7 月 5 日，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新增的股份（共计 720,500 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总股本由 410,000,000 股增加至 410,720,500 股。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后，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中包含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750,000 股。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 3,750,000 股，将在符合归属条件后全部用于员工股权激励。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公司如未能在发布本公告后三年内实施前述用途并转